

证券代码：831641

证券简称：格利尔

公告编号：2023-034

格利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6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徐州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昆仑路30号格利尔数码科技园A座312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4月16日以电话和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朱从利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董事朱婧女士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贺鹏飞先生对公司2022年度运营情况做具体汇报，并汇报公司

2023 年度的工作计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朱从利先生代表董事会对 2022 年度的董事会运行及治理情况做具体报告，并对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做规划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37）及《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3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卜华先生、陈耐喜先生、吕炳斌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公司 2022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财务数据进行

了审计并出具了《2022 年度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 ZE10156 号），提请董事会审议并报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卜华先生、陈耐喜先生、吕炳斌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2 年财务情况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提请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卜华先生、陈耐喜先生、吕炳斌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结合 2022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以及公司 2023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预测, 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募集资金的监管相关要求, 公司编制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鉴证并出具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 ZE10153 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3-045)、《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公告编号: 2023-04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卜华先生、陈耐喜先生、吕炳斌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从事公司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展现了良好的服务意识与专业能力, 并考虑到公司审计事务的延续性, 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 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卜华先生、陈耐喜先生、吕炳斌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进行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是以满足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规避和防范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为前提的。在原材料价格波动的背景下,通过期货市场进行套期保值可以有效降低经营风险。在此背景之下,公司计划依据销售订单中现货需求量的情况,适时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充分利用期货市场套期保值的风险对冲功能,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企业正常经营活动的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卜华先生、陈耐喜先生、吕炳斌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2022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2022年度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格利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说明的专项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ZE10154号），公告编号：2023-04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卜华先生、陈耐喜先生、吕炳斌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朱从利先生、朱婧女士、迟晨先生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变更及自有资金追加投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募投项目变更及自有资金追加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卜华先生、陈耐喜先生、吕炳斌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薪酬以及 2023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所处行业水平、经营规模并参照同行业薪酬水平，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薪酬以及 2023 年薪酬方案为：

子议案（1）：董事、监事 2022 年薪酬以及 2023 年薪酬方案。

子议案（2）：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薪酬以及 2023 年薪酬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子议案（1）：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子议案（2）：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卜华先生、陈耐喜先生、吕炳斌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子议案（1）：全体董事对本议案进行回避。

子议案（2）：董事朱从利先生、贺鹏飞先生、朱婧女士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中子议案（1）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董事会召开实际情况，拟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3-05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3-04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卜华先生、陈耐喜先生、吕炳斌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3-04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3-04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卜华先生、陈耐喜先生、吕炳斌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申请融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 2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种类包括各类贷款、承兑、贴现、保函及其他融资等，具体以和银行签署的书面合同为准。具体的贷款金额、贷款期限、贷款方式将根据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公司授权董事长朱从利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以及相关抵押、质押、保证合同等文件），由此产

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额度，具体融资金额将在授信额度内视公司需求而确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的融资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徐州格利尔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铜山支行肆佰万元（400 万元）授信额度债务及其相应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应付费用等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或作为负有连带义务共同债务人承担债务），直至前述债务全部清偿完毕。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 年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5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卜华先生、陈耐喜先生、吕炳斌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提请董事会审议议案中有部分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拟提请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3-05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格利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格利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格利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